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
承辦單位：高中職教育科
承辦人：謝淑纓
電話：7995678#3027
傳真：(07)7406580
電子信箱：shuyin@kcgc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月4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高字第10638580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國教署來文及實施計畫(23841878_10638580000A0C_ATTCH1.pdf、23841878_10638580000A0C_ATT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教署委請國立澎湖科技大學辦理「106學年國民中學技藝教育教學活動創意教案競賽」，請貴校鼓勵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教署106年12月28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6014742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使教學現場教師瞭解並應用「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大綱」14職群內容，教育部國教署規劃辦理國民中學技藝教育教學活動創意教案競賽，徵求創意教案供教學現場應用，以落實技藝教育試探精神。
- 三、競賽相關規定：

(一)競賽內容：教案設計計畫書須依據國民中學技藝教育14職群課程大綱、主題及單位內容發展，且教案設計計畫書的單元時間設計須參考「國民中學技藝教育14職群課程大綱」節數。



- (二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07年2月23日截止(以郵戳為憑)。
- (三)參加對象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、師資生。
- (四)報名資料：採書面郵寄方式報名，請於報名截止日前郵寄至臺北郵局第7-674號信箱「國民中學技藝教育教學活動設計小組收」，並請註明「創意教案競賽」。相關資料請至生涯及技藝教育資訊網資源下載專區下載。(http://140.122.103.235)

四、檢附「106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教育活動創意案競賽實施計畫」乙份(如附件)。

五、倘有疑義，請逕洽教育部國教署國中小組吳美育小姐，電話：02-77367463，或國民中學技藝教育活動設計小組王姿文小姐，電話：02-77343520。

正本：本市私立高中職、本局所屬公立高中職(全)
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

